中央研究院　　　　　　　　　　　　 兼職申請書

編制內人員適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職稱 |  |
| 兼職 單位 |  | 兼職 職稱 |  |
| 兼職  期間 | 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 兼職  時數 | □每週 小時  □ 開會1次 □不定期開會 |
| 兼職費 | □無  □有，□每月 元  □出席費，每次 元  □審查費，每次 元  ＊研究技術人員、行政及技術人員每月最多得領受2個兼職費，且總額以17,000元為限。單一兼任職務兼職費領受以8,500元為限。 | | |
| 自評  項目 | **(如係公務人員或人事費項下約聘人員，僅勾選第1項)**   |  |  | | --- | --- | | 1.所兼職務不影響本職工作？ | □是 □否 | | 2.辦公時間內兼職時數每週合計不超過8小時？ | □是 □否 | | 3.無違反「本院研究人員及研究技術人員兼職處理原則」第12點所定之各款情形？(請參閱下方備註) | □是 □否 | | | |
| 兼任領證職業及其他反覆從事同種類行為之業務(如律師、醫師及護理師等)，請補充說明下列事項：**（如係公務人員或人事費項下約聘僱人員，僅勾選第1項）**   |  |  | | --- | --- | | 1.所兼職務係於工作時間以外，從事社會公益性質之活動或其他非經常性、持續性之工作？ | □是 □否 | | 2.所兼職務屬教學或研究工作範疇？ | □是 □否 | | | | |
| 檢附  附件 | □兼職聘書(公文)影本  □其他 | | |
| 申請人  簽 章 | 年　　　月　　　日 | | |
| 單位 意見 | |  |  | | --- | --- | | 經審視上述兼職情形後，同意申請人兼職？ | □是 □否，備註： |   單位主管簽章：  　　　年　　　月　　　日 | | |

備註：本院研究人員及研究技術人員兼職處理原則第12點所定之各款情形：

|  |  |
| --- | --- |
| 1.與本職工作性質不相容。 | 7.有支用公款或不當利用本院公物之虞。 |
| 2.對本職工作有不良影響之虞。 | 8.有違反學術倫理之虞。 |
| 3.有損本院形象之虞。 | 9.有危害人員安全或健康之虞。 |
| 4.有洩漏公務機密之虞。 | 10.違反倫理事項或學年度學術研究績效評核結果依本院相關規定應停止兼職。 |
| 5.有營私舞弊之虞。 |
| 6.有職務上不當利益輸送之虞。 | 11.有違反利益衝突情事之虞。 |